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1404052024YG0010417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山西润金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山西润金茂冷剂压缩机末级冷却效能改造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山西省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晋政地字[2023]231号
用地位置	山西省长治市屯留区余吾镇南街村
用地面积	17077.60平方米
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建设规模	计容面积≥10246.6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1、项目代码：2405-140455-89-01-112379； 2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（电子监管号：1404242024B000052）； 3、规划设计条件书（屯规条2023字（10）号）。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